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行)

项目名称: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
迁址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6年8月18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迁址项目				
建设单位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国盛	联系人	李玉山		
通讯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 47 号 1 幢				
联系电话	13693177770	传真	--	邮政编码	102600
建设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 47 号 1 幢				
立项审批部门	大兴区卫生计生委		批准文号	许可证登记号 110224093115 (原)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门诊部(所) Q8330	
占地面积(平方米)			绿化面积(平方米)	0	
总投资(万元)	1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0.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5%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6 年 10 月		

一、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背景

为了业务发展的需要,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由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兴华南路1号迁址到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47号1幢,新址建筑面积约120平方米,迁址前后经营内容及范围不变,继续从事面向社会的中医诊疗服务。项目开设诊疗科目包括为:中医科。

新址建筑房屋产权人为北京市祥铨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该建筑规划用途为工业用房。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迁址后与原项目建设内容相同,设置诊室4间,项目正常营业后预计接待就诊人数约20人次/天,主要经营中医门诊服务(仅限于诊脉、开方),不设住院、针灸、中药加工等业务。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新址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47号1幢二层,主要经营范围为:中医诊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V社会事业与服务业”中“3、专科防治所(站)”,且不涉及环境敏感区,故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请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审批。

受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委托,北京一轻环境保护中心承担了“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迁址项目”(以下简称拟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2、项目概况

(1)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迁址项目

建设地点：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 47 号 1 幢二层。地理位置见图 1。



项目总投资 10 万元，拟建项目所需资金全部由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投资建设。

建设内容：拟建项目总占地面积、建筑面积都为 120 平方米，项目用房包括 4 个诊室、候诊区等。主要经营中医门诊服务（仅限于诊脉、开方），不设住院、针灸、中药加工等业务。门诊量约 20 人/天，共有医务人员 6 人，其中 3 名医生，3 名助理及管理人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数据，年经营 360 天，日营业时间 9:00-17:00。

(2) 总平面布局

项目所租房屋为南北向窄，东西向长的矩形，建筑面积 120 平方米。用房包括：4 个诊室、候诊区。总平面布局见图 2。

(3) 产业政策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2013 年 5 月 1 日实施），拟建项目属于（三十六项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业中第 29 小项，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属于鼓励类产业。另外，根据《北京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产业（第二十五项～其他服务业中第 13 小项～基本医疗、计划生育、预防保健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因此本项目符合北京市产业结构调整的有关规定。

另外，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商业区，项目所使用的建筑性质为商业用房，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居民住宅楼，因此项目符合区域功能定位且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定。

(4) 产品方案

拟建项目设计最大门诊量 20 人/天。

3、主要生产设备

拟建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如下。

表 1-1 主要设备一览表

设备	数量 台/套
血压计	3
电脑	2

4、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拟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如下。

表 1-2 主要原材料年消耗量

名称	数量
办公用品	4 套

5、能源及资源用量

拟建项目所用水和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1-3 能源及资源用量

项目	年使用量	
电	3600	度

水	100	吨
---	-----	---

6、公用工程

拟建项目所在地已建有综合市政管网，所需的水、电等市政条件基本可以满足项目的要求。

①**给排水**：拟建项目用水由所在地区自来水供水管网供应。排水使用现有排水系统，排水全部为生活污水（日常饮用水、卫生间冲厕水和其他清洁水），与同建筑其它生活污水并排入化粪池，最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放大兴黄村污水处理厂。

②**供电**：拟建项目用电由当地的电网提供。

③**供热及空调系统**：本项目冬季取暖、夏季制冷均采用空调。项目内不设燃煤、燃油、燃气等设施。

7、其它：

项目预计医护人员 6 人，最大门诊量 20 人/天。建成营业后，全年营业 360 天，营业时间为早 9:00 至晚 17:00。医护人员就餐为外卖，设医务人员休息室，预计投产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

二、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拟建项目租用工业用房，所在房屋原用于同仁堂药店经营，没有原有污染问题。

项目所在地环境较好，没有值得注意的主要环境问题。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一)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拟建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 47 号 1 幢二层，隶属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项目位置东经 116°19'，北纬 39°43'。

拟建项目下层为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该药店与本项目分属不同项目，东侧 1 为兴华市场停车场及商铺，距离 90 米为兴华大街；南侧距离 8 米为黄村西大街；西侧为同建筑的其他商铺，距离约 130 米为阳光乐府兴华中里居民楼；北侧为兴华市场商铺，距离 60 米为兴华中里 13 号居民楼。



项目所在位置



项目东侧兴华市场停车场及商铺



项目南侧黄村西大街



项目西侧商铺



项目北侧商铺

2、地形地貌

大兴区地处永定河洪冲积平原，地势自西北向东南缓倾，地面高程14~45m，坡降0.5‰~1‰。因受永定河决口及河床摆动影响，大兴区全境分为三个地貌单元。北部属永定河洪冲积扇下缘，泉线及扇缘洼地；东部凤河沿岸地势较高，为冲积平原带状微高地；西部、西南部为永定河洪冲积形成的条状沙带，东南部沙带尚残存少量风积沙丘，西部沿永定河一线属现代河漫滩，自北向南沉积物质由粗变细，堤外缘洼地多盐碱土。项目区为平原地貌，场区内地形较为平坦，总体地势北部略高，南部略低，现状标高27.36m~32.23m。

3、水文地质

大兴境内有大小7条河流，有永定河、新凤河、凉水河、大龙河、南小龙河、北小龙河、天堂河，它们分别属于永定河与北运河两大水系，沿东南流向的汇入海河，注入渤海。另有埝坛水库一座，其中永定河、天堂河、大龙河、南小龙河、埝坛水库常年无水，新凤河、凉水河、北小龙河为承污河。

项目区属海河流域永定河水系。项目区周边主要有新凤河，位于项目区的东侧 1.6 km。

4、气候气象

大兴地区位于中纬度区，属北温带半湿润季风大陆性气候，四季

分明，春季盛行偏北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季寒冷干燥。降水量年际间变化较大，最多的年份与最小的年份相差3倍，年内季节分布也不均匀，多年平均降水量516.4mm，汛期降雨量429.4mm，占全年降水量的83.2%；多年平均日照总时数2772.3小时；水面蒸发量1889.1mm；平均气温11.6℃，无霜期209天，最大冻土深度69cm；盛行东北风和西南风。

5、地表水系

大兴境内大小7条河流，分别属于永定河流域和北运河流域。其中永定河流域分为天堂河流域、龙河流域，流域面积564.2km²；北运河流域包括凤河流域、新凤河流域和凉水河流域，流域面积466.4km²。另有念坛水库一座。

永定河、大龙河、北小龙河、天堂河和念坛水库常年无水，新凤河、凉水河、北小龙河为承污河。

6、植被

由于大兴区开发历史悠久，自然植被多被改造为农田（包括防护人工林网）和城镇（包括绿化隔离带），仅有少量原生物种残遗，目前所见植物大多为人工栽培，其中相当部分物种为引进种。大兴区地带性植被为半湿润落叶阔叶林，原生乔木物种主要有旱柳、杨树、槭树、紫椴、糠椴、水曲柳、榆树、臭椿、桦树、楸树、国槐、灯台树、朴树等；原生灌木物种有虎榛、毛榛、榛、胡枝子、北京忍冬、黄栌、酸枣等；藤本有猕猴桃、山葡萄等；草本植物有白羊草、荆条、小针茅、苔草、芦苇、香蒲、黄背草、天南星等。

（二）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大兴社会经济概况

2014年1月~2月大兴经济运行情况从财政税收看，大兴区公

共财政预算收入13.7 亿元，同比增长 4.4%；区域税收 38.6 亿元，同比增长 8.7%。从生产情况看，大兴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76.8 亿元，同比增长 9.5%。实现销售产值 74.6 亿元，产销率为 97.2%。四大主导产业实现产值 36.9 亿元，同比增长20.6%。从需求情况看，三大需求全面增长。大兴区投资、消费、出口分别实现 40.3 亿元、43.1 亿元和 0.6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24.0%，11.0%和 30.3%。四大主导产业较快增长。大兴区四大主导产业在上年同期较高增速的基础上，今年开局仍保持了较快的增长，实现产值 36.9 亿元，同比增长 20.6%，增速高于全区规模工业增速 11.1 个百分点，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比上年同期提高 4.4 个百分点。建安投资支撑力度增强。近年来，大兴区不断加大对实体投资的支持力度，建安投资支撑力度明显增强。今年 1-2 月，建安投资完成 25.5 亿元，同比增长 35.0%，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63.4%，占比比上年同期提高 5.2 个百分点，拉动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0.4 个百分点。批零企业对零售额增长带动明显。今年伊始，大兴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保持了两位数的增长状态，同比增长 11.0%，增速在全市排名第二，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8 个百分点，这主要得益于批零企业的强劲带动。1-2 月，批发和零售业实现零售额37.5 亿元，占零售额总量的 87%，同比增长 11.3%，拉动大兴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9.8 个百分点。

2、精神文化

大兴区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丰富群众文化活动，切实提高精神文化产品和服务的有效供给，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群众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全区 14 个镇、5 个街道办事处分别建有文化活动现场地，各镇、街道新建(改扩建)文体中心 12 个；全区文化广场 110 个，总面积超过 6 万平方米；建成数字影厅554个。区文化

活动中心、镇文体中心、村文化大院和文化示范户组成的四级文化网络逐步完善，实现农民“四不出”工程目标，即看电影、看戏、图书借阅、上网不出村。简帛书法、古琴雅集等高雅艺术方兴未艾，各种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开展和文化阵地建设，有力地促进了全区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的提高。为践行“北京精神”，建设新区人民共有的精神家园，更好地满足群众的精神需求，今年大兴区整合现有资源，坚持政府主导、群众主体，实施“五有五提倡”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即：群众健身有场所，提倡每天多锻炼一刻钟；参加文化活动有保障，提倡每周多参加一次群众性文化活动；读书学习有导向，提倡每月多读一本书；参与公益事业有项目，提倡每季度多参加一次公益活动；接触高雅艺术有渠道，提倡每年多享受一次高雅艺术熏陶。通过实施“五有五提倡”工程，在潜移默化中引导群众接受新观念和生活方式，提高全区文明程度和新区居民素质。

3、社会事业

大兴注重社会的和谐发展，着重培养具备现代综合素质的各方面专业人才，有各类学校 200 余所。北京印刷学院、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北京石油化工学院等 11 所高等院校和 12 所中等学校培养了一批批高素质人才。全区有二级以上医疗机构 6 个，镇卫生院 17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 142 个，构建起了区、镇、社区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关注民生、改善民生，是构建和谐新区的关键所在。新区按照北京市委对“三农”的新认识，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城乡规划和基础设施统筹建设、公共服务和社会事业统筹发展的方略，着力解决农村产业发展、和谐稳定、生态环境改善等重点问题，统筹推进新型城市化，实现城乡协调发展，让城乡居民共享发展成果。

4、文物保护

根据北京大兴信息网数据，大兴区现有文物古迹 29 项，其中市文物保护单位 1 项，区文物保护单位 12 项。团河行宫遗址位于大兴西红门镇团河村，为北京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建于清乾隆四十二年（1777 年），为清代帝王到南海子游幸狩猎或到晾鹰台阅兵驻蹕之所。占地 26 万多平方米，以大小两个湖泊为中心，建有宫墙。宫墙之内有宫殿区。现存建筑有御碑亭、圆亭、十字房、翠润轩等，其余只有残基。南、北侧土山尚保留有古柏 126 棵。

（三）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环评单位收集了大兴区黄村镇地面大气自动监测系统 2015 年 7 月（非采暖期）及 2016 年 2 月（采暖期）各半个月的监测数据。

表 3-1 大兴区黄村镇地面大气自动监测系统的监测结果

	日期	黄村镇			
		空气质量指数	首要污染物	级别	空气质量状况
非 采 暖 期	2015-07-01	49	-	1	优
	2015-07-02	60	二氧化氮	2	良
	2015-07-03	120	臭氧	3	轻度污染
	2015-07-04	60	臭氧	2	良
	2015-07-05	155	臭氧	4	中度污染
	2015-07-06	146	臭氧	3	轻度污染
	2015-07-07	154	臭氧	4	中度污染
	2015-07-08	163	臭氧	4	中度污染
	2015-07-09	166	臭氧	4	中度污染
	2015-07-10	140	臭氧	3	轻度污染
	2015-07-11	157	臭氧	4	中度污染
	2015-07-12	206	臭氧	5	重度污染
	2015-07-13	202	臭氧	5	重度污染
	2015-07-14	159	臭氧	4	中度污染
	2015-07-15	84	二氧化氮	2	良
采	2016-02-01	87	细颗粒物	2	良

暖 期	2016-02-02	100	细颗粒物	2	良
	2016-02-03	169	细颗粒物	4	中度污染
	2016-02-04	50	-	1	优
	2016-02-05	43	-	1	优
	2016-02-06	99	细颗粒物	2	良
	2016-02-07	190	细颗粒物	4	中度污染
	2016-02-08	412	细颗粒物	6	严重污染
	2016-02-09	106	细颗粒物	3	轻度污染
	2016-02-10	149	细颗粒物	3	轻度污染
	2016-02-11	219	细颗粒物	5	重度污染
	2016-02-12	226	细颗粒物	5	重度污染
	2016-02-13	39	-	1	优
	2016-02-14	37	-	1	优
	2016-02-15	38	-	1	优

由上表可见，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非采暖期 1/4 天数为优良，其他天数出现不同程度的污染，首要污染物为臭氧；采暖期 3/5 天数为优、良，其它出现不同程度的污染，首要污染物为细颗粒物。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大兴区境内有大小河流7条、水库一座，分别为：永定河、凉水河、凤河、大龙河、南小龙河、北小龙河、天堂河和念坛水库，其中永定河、天堂河及念坛水库已多年无水，大兴境内的主要河流，水质较混浊，多种污染物都有检出。大兴区地表水超标污染物主要为溶解氧、氨氮、化学耗氧量、生化需氧量、总磷、阴离子洗涤剂 and 油。

项目所在地东侧有新凤河流过，属于北运河水系，主要适用于农业用水区及一般景观要求水域。该区域水体规划为V类。

根据北京市水环境质量月报数据可知，2015年6月-2015年11月份天堂河水质情况，其中10月水质为IV类，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V类标准要求；6、7、8、9、11均不达标，不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V类标准要求，超标率为83.3%，详见表3-2。

表3-2 2015年6月-2015年11月天堂河水质状况

时间	天堂河水质
2014-6	V ₃
2014-7	V ₁
2014-8	V ₁
2014-9	V ₁
2014-10	IV
2014-11	V ₁
达标情况	达标率 83.3%

3、地下水质量现状

环评单位为了解本项目区域周围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引用了北京奥达清环境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对华润医药北京产业园建设项目地下水进行现场取样和检测数据结果（该监测点位于项目西南侧约5km），监测结果见表3-3。

表 3-3 水质检验结果 单位：mg/l

监测项目	单位	华润东南角	华润中部	华润西北角	华润西南角	华润东北角	III类标准
类型		浅层水	浅层水	浅层水	浅层水	浅层水	/
监测时间	/	2013.4	2013.4	2013.4	2013.4	2013.4	/
方位	/	东南	中部	西北	西南	东北	/
pH	-	7.88	7.14	7.33	7.64	7.72	6.5-8.5
总硬度	mg/L	584	472	637	465	448	≤450
氯化物	mg/L	91.4	38.4	84.9	54.3	55.0	≤250
高锰酸盐指数	mg/L	2.88	2.65	2.79	2.43	2.28	≤3.0
硝酸盐	mg/L	2.88	3.80	2.74	2.21	3.35	≤20
亚硝酸盐	mg/L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2
氨氮	mg/L	0.188	0.158	0.179	0.152	0.135	≤0.2
挥发性酚类	mg/L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0.002
氰化物	mg/L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铬（六价）	mg/L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总大肠菌群	个/L	<3	<3	<3	<3	<3	≤3.0

由上表可见，除总硬度外，其余指标均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水质标准。浅层水总硬度最大超标倍数为0.4155。

本项目位于大兴新城一、二水厂地下水源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4、声环境

(1) 测量仪器

环评单位采用爱华 6218B 型积分式声级计。所有使用的测量仪器，各项技术指标均满足国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每次测量前都经过校准。

(2) 环境现状噪声监测点布设和测量时间

①环境现状噪声监测点布设：为了掌握拟建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现状，环评单位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对拟建项目所在建筑各边界外 1 米处昼间环境噪声值进行了监测，具体位置见图 3。

②监测时气象条件：监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小于 5m/s，符合噪声监测要求。

③监测时间：监测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6 日上午 10:00~12:00。

(3) 监测结果：拟建项目现状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拟建项目所在地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Leq (dB(A))

位置	监测点编号	昼间	执行标准
东边界	1#	62.5	70 (4a 类)
南边界	2#	67.8	
西边界	3#	66.8	
北边界	4#	62.5	

(4) 结果分析

根据《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兴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的通知》(京兴政发[2013]42号)文件中相关规定，项目所在建筑南侧距离8米为黄村西大街，属交通干线，项目所在建筑高度仅为二层，本项目四周边界均在4a声环境功能区内，根据4a类功能区两侧距离的划定要求，项目所在建筑边界执行4a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夜间不营业，昼间环境噪声值执行GB3096-2008中的4a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

表3-3可以看出，监测结果显示，拟建地边界能够满足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4a类标准”的要求。

四、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通过现场调查,项目位于大兴新城一、二水厂地下水源二级保护区范围内,拟建项目周围无珍贵动植物、重点文物及风景名胜等,本项目主要保护目标为周边水、大气及声环境。主要环境保护对象与级别见下表。

环境保护对象与级别

保护范围	周边500米			
保护目标	地表水环境	地下水环境	大气环境	声环境
保护级别	V类	III类	二级	4a类

五、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 量 标 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有关指标见下表。							
	表 5-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部分限值)						单位: mg/Nm ³	
	污染物名称		PM ₁₀	PM _{2.5}	O ₃	SO ₂	NO ₂	
	1 小时平均		—	—	0.2	0.50	0.20	
	日平均		0.15	0.075	—	0.15	0.08	
	年平均		0.07	0.035	—	0.06	0.04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			
	2、地表水质量标准							
	拟建项目附近地表水为新凤河,根据北京市地表水功能划分,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水质标准,相关指标见下表。							
表 5-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除外				
污染物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化学需氧量	生化需氧量	氨氮	pH 值	石油类	
V 类	≥2	≤15	≤40	≤10	≤2.0	6~9	≤1.0	
3、地下水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 III 类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5-3。								
表 5-3 地下水质量标准部分限值				单位: mg/L (pH 除外)				
项目				标准值				
pH				6.5-8.5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450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高锰酸盐指数				≤3.0				
硝酸盐 (以 N 计)				≤20				
亚硝酸盐 (以 N 计)				≤0.02				
氨氮 (以 N 计)				≤0.2				
硫酸盐				≤250				
氯化物				≤250				

	氟化物	≤1.0	
	挥发酚类	≤0.002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0.3	
	4、声环境质量标准		
	<p>根据《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兴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的通知》(京兴政发[2013]42号)文件中相关规定,本项目位于为GB3096-2008中的2类(项目南、西、北侧)、4a类(项目东侧)声环境功能区,具体见表5-4:</p>		
	<p>表5-4 声环境质量标准部分限值 单位: Leq[dB(A)]</p>		
	类别	昼间	
	4a	70	
		夜间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p>项目主要经营中医门诊服务(仅限于诊脉、开方),不设住院、针灸、中药加工等业务,因此无医疗废水产生,项目只有少量生活污水排放。</p>		
	<p>拟建项目废水排入大兴黄村污水处理厂,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p>		
	<p>表5-5 水污染物排放部分限值(DB11/307-2013) 单位: mg/L (pH除外)</p>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pH	6.5~9
		COD _{cr}	500
		SS	400
		氨氮	45
		BOD ₅	300
	2、噪声排放标准		
	<p>营运期本项目边界噪声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声功能区标准,具体限值见下表见表5-6。</p>		

表 5-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部分限值 单位：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4 类	70	55

3、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门诊部所排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 修订）》中的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国发(96)31 号文件精神，对企业污染物的排放要实行总量控制的原则，要求企业技术起点高，物耗小，实施清洁生产，即对污染物排放要实施生产全过程控制，使污染物尽量消除在生产工艺过程中，减少污染物最终排放量。做到既要达标排放，又要实现总量控制。”“十二五”期间，国家环保部确定污染物总量控制的计划共有四项指标，其中：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NOX、SO2；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cr、氨氮。根据北京市《关于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管理有关内容的细化规定（试行）》，提出现阶段北京市需要进行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是指《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1〕26 号）中确定的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CODcr、氨氮、NO_x及SO₂四项污染物，以及本市为改善空气质量确定的特征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北京市2013-2017年清洁空气行动计划重点任务分解的通知》：四、工业和其他行业污染防治任务分解54. 严格环评审批与节能评估，减少工业领域新增污染排放(1)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减二增一”环评审批制度“2013年起，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

对于新增排放量的工业建设项目实施“减二增一”的削减量替代审批制度。”本项目属于商业建设项目，运行后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根据北京市《关于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管理有关内容的细化规定（试行）》，对排放生产废水的工业项目；不能接入城镇集中污水处理系统的建设项目应申请COD_{Cr}及氨氮的总量指标。由于本项目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黄村污水处理厂，且本项目为迁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均未发生变化，因此不需申请污染物排放总量。本报告将对COD_{Cr}和氨氮指标给出总量控制建议值。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	COD _{Cr}	氨氮
污染物排放量（t/a）	0.020	0.002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拟建项目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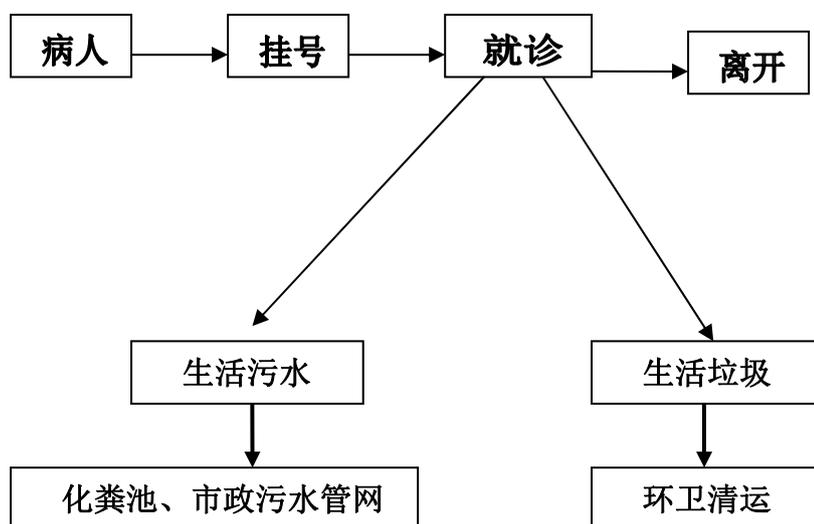


图 6-1 拟建项目工艺流程

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水

拟建项目排放的废水是门诊过程医务人员和病人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 、氨氮、SS，生活污水来自卫生间。本项目运营过程只是针对就诊人员进行问诊、把脉、开方等中医诊疗，项目没有针灸、拔罐、按摩等中医治疗过程，同时也没有中药加工、配制、煎药等过程。因此无医疗污水产生。

拟建项目为小型的中医门诊部，规模小，用水量、排水量也都相对较小。

2. 废气

拟建项目没有锅炉和焚烧炉，用餐由外卖提供，供暖由商业楼物业提供，项目营运期不排放大气污染物。

3. 噪声

拟建项目噪声源无产生噪声设备。

4. 固体废弃物

拟建项目主要经营中医门诊服务（仅限于诊脉、开方），不设住院、针灸、中药加工等业务。没有一次性医疗用品、医棉纱布等。生活垃圾来自病人和医护人员的生活和办公垃圾。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	-	-	-
水污 染物	生活 废水	COD _{Cr} 氨氮 BOD ₅ SS	300mg/L, 0.024t/a 30mg/L, 0.0024 t/a 200mg/L, 0.016 t/a 200mg/L, 0.016 t/a	250mg/L, 0.02t/a 25mg/L, 0.002 t/a 20mg/L, 0.0136 t/a 170mg/L, 0.0136 t/a
固体 废物	病人 医护人员	生活垃圾	0.18 吨/年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噪声	项目没有高噪声设备，主要噪声设备是医疗设备，所有设备均位于门诊室内，能够达到相关的环境噪声标准和厂界噪声标准，对周围居住、工作人员的生活环境没有影响。			

八、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营运期主要的污染源有废水、固体废弃物，无废气产生。

1、水污染影响分析

(1) 用水及排水情况

项目主要经营中医门诊服务（仅限于诊脉、开方），因此无医疗废水产生，只有少量生活污水排放。

结合门诊部的具体情况，全年用水量为 100 吨。排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80t/a。

(2) 生活污水水污染排放情况

生活污水分别来自冲厕等方面。所排废水中特征污染指标为 COD_{Cr}、氨氮、BOD₅、SS。所有废水均排入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放大兴黄村污水处理厂。

根据环评单位的类比调查，预计拟建项目的生活污水水质及排放量见表 8-1。

表 8-1 拟建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量

项目	COD _{Cr}	氨氮	BOD ₅	SS
废水排放量 (t/a)	80			
产生浓度 (mg/l)	300	30	200	200
污染物产生量 (t/a)	0.024	0.0024	0.016	0.016
排放浓度 (mg/l)	250	25	170	170
污染物排放量 (t/a)	0.02	0.002	0.0136	0.0136
执行标准	500	45	300	400

拟建项目完成后，外排污水水质指标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计废水排放量为 80t/a，水污染物的排放总量为：COD_{Cr} 0.02t/a、氨氮 0.002t/a、BOD₅0.0136 t/a、SS0.0136 t/a。

(3)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大兴新城一二水厂地下水二级保护区范围内。项目租用现有已建房屋，无土建施工。《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大兴新城一二水厂地下水源地保护区范围的通知》（京兴政发【2009】44号）中关于二级保护区防护措施的规定：“禁止新建除居住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市政管网健全且符合地区规划的项目以外的其他建设项目；新建居住小区、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单位和原有企业、事业单位要修建污水户线、支线，将污水接入市政污水干线。”

本项目是为周边居民提供医疗服务的公共服务设施，运营后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黄村污水处理厂处理，不直接对外排放。项目所在地周边市政管网健全且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规划。项目的建设符合《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大兴新城一二水厂地下水源地保护区范围的通知》（京兴政发【2009】44号）中规定的要求及符合《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11号）中规定的要求。

本项目排放的污水量较小且不直接进入地表，污水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2、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没有高噪声设备，项目边界噪声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声功能区标准，对周围居住、工作人员的影响没有。

3、固体废物污染源及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主要经营中医门诊服务（仅限于诊脉、开方），不设住院、针灸、中药加工等业务，运营过程中不产生医疗垃圾，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

(1) 源强分析

医护人员按 6 人、0.5 公斤/人·天计算，生活垃圾为 1.08 吨/年；就诊病人按每天 20 人次计算，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1 公斤，则年产生量为 0.72 吨，总计年产生量为 1.8 吨。

(2) 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经过分类收集，将可回收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其他垃圾用密闭桶收集，由专人每天送至附近垃圾站，日产日清，对周围工作、居住人员的生活环境没有影响。

4、其他

(1)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47号1幢，项目建成后便于周围居民就诊；同时，本项目在运营阶段产生的污染物较少，经过合理处置后能够达到相应的环境保护标准，对环境的影响很小。综上，本项目选址是可行的。

(2)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保投资为 0.5 万元，用于固废收集处置，占总投资比例为 5%。

5、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见表8-2。

表 8-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内容一览表

处理对象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废水	pH	6.5~9	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COD _{cr}	500 mg/L	
	SS	400 mg/L	
	氨氮	45 mg/L	
	BOD ₅	300 mg/L	
边界噪声	边界	昼间小于70 dB (A) 夜间不生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
固体废物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修订)》中的规定。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 果
大气 污 染 物	-	-	-	-
水 污 染 物	排放口	CODcr NH ₃ -N BOD ₅ SS		达标排放
固 体 废 物	垃圾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运 到垃圾转运站	符合要求
噪 声	项目没有高噪声设备，且主要噪声设备位于室内，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4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居住、工作人员的生活环境影响很小。			

十、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建设内容

为了业务发展的需要，由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兴华南路 1 号迁址到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 47 号 1 幢，新址建筑面积约 120 平方米，迁址前后经营内容及范围不变，继续从事面向社会的中医诊疗服务。项目开设诊疗科目包括为：中医科。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兴华同源中医诊所迁址后与原项目建设内容相同，设置诊室 4 间，项目正常营业后预计接待就诊人数约 20 人次/天，主要经营中医门诊服务（仅限于诊脉、开方），不设住院、针灸、中药加工等业务。

2、产业政策的符合性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2013 年 5 月 1 日实施），拟建项目属于（三十六项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业中第 29 小项，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属于鼓励类产业。另外，根据《北京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产业（第二十五项～其他服务业中第 13 小项～基本医疗、计划生育、预防保健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因此本项目符合北京市产业结构调整的有关规定。

另外，本项目所使用的建筑面积使用性质为工业用房，符合相关规定。

3、环境质量现状

①大气环境质量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环评单位收集了大兴区黄村镇地面大气自动监测系统 2015 年 7 月（非采暖期）及 2016 年 2 月（采暖期）各半个月的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非采暖

期 1/4 天数为优良，其他天数出现不同程度的污染，首要污染物为臭氧；采暖期 3/5 天数为优、良，其它出现不同程度的污染，首要污染物为细颗粒物。

②水环境质量

根据北京市水环境质量月报数据可知，2015 年 6 月-2015 年 11 月份天堂河水质情况，其中 10 月水质为Ⅳ类，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Ⅴ类标准要求；6、7、8、9、11 均不达标，不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Ⅴ类标准要求，超标率为 83.3%。

③地下水质量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水质指标除总硬度外，其余指标均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Ⅲ类水质标准。浅层水总硬度最大超标倍数为 0.4155。

④声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地能够满足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4a 类标准”的要求。

4、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营运期拟建项目主要的污染源有废水、固体废弃物，无废气产生。

（1）水污染物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年废水排放量为 80t，全部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放大兴黄村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的排放总量为：COD_{Cr} 0.02t/a、氨氮 0.002t/a、BOD₅ 0.0136 t/a、SS 0.0136 t/a。

（2）噪声影响分析

项目没有高噪声设备，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居住、工作人员的影响没有。

(3)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过分类收集,将可回收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其他垃圾用密闭桶收集,由专人每天送至附近垃圾站,日产日清,对周围工作、居住人员的生活环境没有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区域总体规划。拟建项目对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物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后,可以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总量符合要求,从环境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
- 2、项目建成试运行三个月内,需向区环保局提交验收申请。